

中期報告 2020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are Eart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69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錢元英女士(主席)
蔣泉龍先生
蔣大偉先生
蔣才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春華先生
金重先生
王國珍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國珍先生(主席)
黃春華先生
金重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春華先生(主席)
金重先生
王國珍先生

提名委員會

金重先生(主席)
黃春華先生
王國珍先生

公司秘書

羅納德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丁蜀鎮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2509室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互聯網址

www.creh.com.hk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769

中期業績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度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	459,842	438,972
銷售成本		(420,012)	(395,994)
毛利		39,830	42,978
其他收入		2,320	2,594
銷售及分銷費用		(4,049)	(4,843)
管理費用		(19,432)	(22,041)
其他虧損淨值		(4,520)	(1,769)
經營業務溢利		14,149	16,919
財務成本	(3)	(135)	(221)
除稅前溢利	(4)	14,014	16,698
所得稅支出	(5)	(3,207)	(2,603)
本期間溢利		10,807	14,095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613	13,939
非控股權益		194	156
		10,807	14,095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0.45 港仙	0.60 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10,807	14,095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扣除零稅項及重分類調整)		
可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48,477)	(10,305)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值	(37,670)	3,790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 總值：		
本公司擁有人	(37,744)	3,657
非控股權益	74	133
	(37,670)	3,79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商譽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48,382	162,736
使用權資產		96,774	100,736
遞延稅項資產		2,333	3,810
		247,489	267,282
流動資產			
存貨		180,839	256,24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315,173	313,037
預付款項及按金		308,586	415,804
可收回稅項		723	73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44,768	1,478,953
		2,450,089	2,464,77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95,525	74,77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27,231	44,388
應付董事款項		3,581	2,921
租賃負債		1,211	1,181
應付稅項		3,359	3,836
		130,907	127,102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2,319,182	2,337,67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66,671	2,604,95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32	3,345
資產淨值	2,563,939	2,601,60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234,170 2,323,531	234,170 2,361,2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2,557,701 6,238	2,595,445 6,164
權益總值	2,563,939	2,601,60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值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34,170	2,093,306	22,348	249,078	293,286	(279,097)	2,613,091	5,591	2,618,682
本期間溢利	-	-	-	-	-	13,939	13,939	156	14,095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10,282)	-	(10,282)	(23)	(10,30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值	-	-	-	-	(10,282)	13,939	3,657	133	3,79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34,170	2,093,306	22,348	249,078	283,004	(265,158)	2,616,748	5,724	2,622,47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34,170	2,093,306	22,348	249,078	236,755	(240,212)	2,595,445	6,164	2,601,609
本期間溢利	-	-	-	-	-	10,613	10,613	194	10,807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48,357)	-	(48,357)	(120)	(48,477)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值	-	-	-	-	(48,357)	10,613	(37,744)	74	(37,67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34,170	2,093,306	22,348	249,078	188,398	(229,599)	2,557,701	6,238	2,563,939

附註：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期後，本公司將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的債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的現金	198,195	55,479
已付所得稅	(2,244)	(5,049)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值	195,951	50,430
投資活動(使用)／所得的現金淨值	(990)	1,918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值	(718)	(7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值	194,243	51,57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78,953	1,666,2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428)	(6,55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44,768	1,711,3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所有於年度財務報表要求之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共同閱覽。

除若干經修訂並首次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從者一致。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任何已經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與向被確認為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之行政總裁內部呈報用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一致，本集團呈列了兩個呈報分部如下：

稀土：製造及銷售稀土產品

耐火：製造及銷售耐火產品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稀土		耐火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332,001	284,315	127,841	154,657	459,842	438,972
分部間收入	-	-	-	-	-	-
呈報分部收入	332,001	284,315	127,841	154,657	459,842	438,972
業績						
呈報分部盈利	17,637	12,907	17,614	25,795	35,251	38,702
其他收入					2,320	2,5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520)	(16,3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05)	(1,550)
財務成本					(28)	(85)
未分配企業開支					(6,504)	(6,624)
綜合除稅前溢利					14,014	16,698
所得稅支出					(3,207)	(2,603)
綜合除稅後溢利					10,807	14,095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按銷售主要產品及地區市場如下：

	稀土		耐火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主要產品						
稀土氧化物	332,001	284,315	-	-	332,001	284,315
耐火材料	-	-	117,575	138,147	117,575	138,147
鎂砂	-	-	10,266	16,510	10,266	16,510
總計	332,001	284,315	127,841	154,657	459,842	438,972
地區市場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325,558	273,699	107,096	125,786	432,654	399,485
日本	3,473	7,474	15,234	19,595	18,707	27,069
歐洲	2,519	2,772	1,488	345	4,007	3,117
其他	451	370	4,023	8,931	4,474	9,301
總計	332,001	284,315	127,841	154,657	459,842	438,972

3. 財務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財務成本包括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支出約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利息約1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6,000港元)。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569	16,3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21	2,166
存貨撇除	15,383	4,302
存貨撇除撥回	-	(829)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1,790	2,603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1,417	-
所得稅支出	3,207	2,603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彼等各自註冊成立國家之規則及規例，毋須繳付任何所得稅。

5. 所得稅支出(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評稅溢利被結轉之累計稅項虧損所抵銷，因此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香港並無產生估計應評稅溢利，因此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本期間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獲享優惠所得稅率15%。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亦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海外(包括香港)股東分派溢利須按5%或10%繳納預扣稅。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宣佈及派發上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宣佈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0,6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939,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2,341,700,000股(二零一九年：2,341,700,000股)計算的。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由於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動用了約4,23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76,000港元)以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零至一百八十日的平均信貸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71,788	261,933
其他應收款	14,200	17,978
其他可退回稅項	29,185	33,126
	315,173	313,037

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應收票據按發出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六個月以內	184,168	183,194
六個月至一年以內	91,416	80,841
一年至兩年以內	5,012	5,800
兩年以上	16,363	22,358
	296,959	292,193
減：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25,171)	(30,260)
	271,788	261,933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六個月以內	59,713	37,953
六個月至一年以內	7,618	4,971
一年至兩年以內	7,810	12,875
兩年以上	20,384	18,977
	95,525	74,776

11.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41,39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975,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賬面值合共約1,3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2,000港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作為取得銀行融資額度之抵押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新型冠狀病毒病自二零一九年末爆發後，今年迅速在全球蔓延，影響了中國以至全世界商業和經濟活動。本集團因應疫情發展，第一時間設立防控措施，將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放在首位。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雖然整體經濟充滿挑戰，但隨著國家全力抗疫，中國國內疫情逐步受控，加上稀土產品在現今高科技迅速發展下需求日增，緩和了疫情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共約459,842,000港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的約438,972,000港元相比增加約5%。稀土產品收入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約284,315,000港元增加約17%至約332,001,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2%。耐火產品收入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約154,657,000港元減少約17%至約127,841,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8%。回顧期內，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約9%，與去年同期約10%相比輕微下降。期內淨溢利約10,807,000港元，相對二零一九年同期的約14,095,000港元減少約23%。每股盈利約0.45港仙(二零一九年：0.60港仙)。


業務回顧

稀土業務

今年年初，中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嚴重，中央以至各地方政府盡全力控制疫情減低擴散，限制了大部分的商業活動。稀土行業亦難以倖免，稀土行情在春節前後迅速冷卻。及後由於大部分的稀土分離廠的延遲復工，加上緬甸封關影響進口稀土礦源供應，稀土產品價格有所回升。然而到三月份疫情於世界各地全面爆發，出口市場遇到重大挑戰，國外訂單明顯收縮，稀土產品價格相繼回落。直至五月份市場對國家收儲稀土計劃重啟的預期逐步加強，致使稀土行情快速回穩。當然，高科技產業持續發展，特別是新能源汽車和醫療設備的需求日益增加，對稀土產品的需求始終有一定的積極推動作用。

回顧期內，本集團售出稀土產品約670噸，較去年同期增長約三成半。銷售額約332,001,000港元。在各項元素中，主要能應用在磁性材料的鐳、釹、銻及鐳的銷售量佔本集團期內所有稀土元素銷售量總和的約六成半，銷售額更佔約八成，其銷售單價和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變化一般在兩成之內。分部毛利率約5%，與去年同期相若。

期內由於稀土礦源供應緊張，加上本集團自去年開始進行工廠與城市污水排放系統聯網仍沒完全接軌，以及本集團的稀土分離生產線的改造仍沒完成，本集團期內的稀土產品銷售仍主要靠貿易產品滿足客戶需求，自行生產的產品仍然集中在高端的特殊粒度氧化物產品。



在市場分佈方面，由於國外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嚴重，本集團的稀土產品出口至日本、歐洲等市場的佔比跌至分部收入的約2%，中國本土內銷比例升至約98%。

耐火材料業務

由於耐火材料業務性質和稀土的不一樣，其應用行業如鋼鐵及有色金屬等因營建業、製造業、運輸業的停頓而導致需求受挫，耐火材料行業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較稀土行業的嚴重。在經濟不景及疫情影響下，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部份客戶對耐火產品應用量出現下滑，部份亦因要節約成本而對一眾材料價格構成壓力。另一方面，為控制疫情的擴散而針對人員出行的限制亦影響了技術顧問由日本來到中國，拖累了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末與日本客戶簽訂有關合作生產高規格不定型耐火材料及預製件的整體進度。雖然耐火材料行情受壓，但本集團秉承不盲目跟風壓價，堅持保持產品質素及卓越服務，依然贏得一批優質夥伴客戶的信任和重視。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了約12,700噸耐火材料產品，較去年同期減少約半成。主要產品如電熔鎂鉻磚、鋁礮磚及澆注料的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下降在半成之內。相關的銷售額約117,575,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約15%。毛利率維持於約19%。


鎂砂業務方面，期內市況較去年末再進一步下滑。下游產業需求減少，產品積壓市場。中國東北地區的大部份菱鎂廠家均停產或減產。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銷售了約4,800噸鎂砂產品，較去年同期減少約半成。產品售價卻比去年同期下降了約三成半。相關的銷售額約10,266,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約38%。回顧期內轉盈為虧，毛虧率約7%。

由於鎂砂產品的銷售額於耐火分部整體佔比較少，綜合後期內分部毛利率仍有約17%，只比去年同期略為下降。

市場方面，同樣地由於國內疫情控制迅速，因此對國內銷售的影響較海外為輕。期內本集團的耐火產品於中國內銷佔分部收入約84%，日本市場佔比約12%，其他地區如歐洲、南美洲等市場佔餘下約4%。

展望

面對新型冠狀病毒病的抗疫及防疫需要，全世界對自動化智能產品以及醫療設備的需求日益增加，對高新科技發展更為重視。稀土作為高新科技的主要生產原料，隨著5G技術、電動汽車、智慧晶片等高精尖技術加速普及應用，有助推動稀土應用的研發，社會對稀土需求有增無減，稀土產品前景將更為樂觀。近期中美關係轉趨緊張，而美國以至全球所應用的稀土大部份來自中國，更令中國稀土的戰略資源價值繼續受到國際市場的高度關注。



本集團的稀土分離生產線的改造工程將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完成，屆時本集團的稀土生產工藝將有所提升，冀能減低生產成本之餘亦能提供更高端的稀土產品。

耐火材料業務方面，雖然期內受到疫情影響較大，經營環境較為嚴峻，但本集團相信耐火產品作為一眾重工業建設生產過程中的必需材料，隨著疫情逐漸受控，經濟逐漸恢復，加上國家扶持措施幫助下，市場對耐火材料需求將逐步回升。本集團憑借卓越的產品質素和優良的客戶服務，對業務前景仍充滿信心。然而出口市場估計仍受國外疫情影響而較為遜色。

對於收購菱鎂礦的方案由於疫情的影響而出現變數，本集團將繼續跟進並期待於合適時落實。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審慎的財務安排，保留充裕流動資金以應付未來收購及發展之用。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金額共約1,644,768,000港元，比去年末增加約165,815,000港元。預付款項及按金方面，隨著期內本集團業務需要，應用了部份款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約308,586,000港元，比去年末減少約107,218,000港元。另外，於期末時，本集團持有存貨約值180,839,000港元，比二零一九年末減少了約75,404,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2,319,182,000港元，比二零一九年末減少了約18,490,000港元。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維持於約5%。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銀行或財務機構借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然以帳面值合共約42,774,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和樓宇抵押給一家國內銀行，以獲取了融資額度人民幣150,000,000元(折合約164,222,000港元)。該融資額度至今尚未被使用。此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被抵押，亦未持有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產品。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息率風險。匯率方面，本集團大部份的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另有部份以美元及港元列值。回顧期內，人民幣匯率輕微回落，未有對業績造成重大波動或影響。

僱員及薪酬

本集團一直根據業務發展需要調整員工架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的各級員工合共約400人，與二零一九年末相若。中國政府為資助內地企業以減輕疫情下的負擔，減免了部份企業對於員工社會保障的供款。期內，本集團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計約為14,359,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4%。本集團繼續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及進修機會，以維持其專業水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暫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購股權計劃

由於先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失效，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旨在鼓勵參與者向本集團作出貢獻以提供獎勵。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按新計劃被授出、取消或失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載，或依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其緊密關聯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權益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錢元英	信託之成立人	707,179,200 (附註1)	30.20%
錢元英	受控公司之權益	21,000,000 (附註2)	0.90%
蔣泉龍	配偶之權益／ 受控公司之權益	728,179,200 (附註1及2)	31.10%
蔣大偉	實益擁有人	530,077 (附註3)	0.02%

附註：

1. 707,179,200股以好倉透過YY Holdings Limited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Y Trust的受託人YYT (PTC) Limited所持有，而受益人為蔣泉龍先生的配偶錢元英女士及其子全資擁有的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錢元英女士為YY Trust的成立人。蔣泉龍先生及錢元英女士為YY Holdings Limited的董事。
2. 21,000,000股以好倉透過Praise Fortune Limited持有，其已發行股本的39.93%由蔣泉龍先生的配偶錢元英女士持有。錢元英女士為Praise Fortune Limited的董事。
3. 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2. 於相聯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股本權益

(a) 微科資源有限公司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已發行股份 類別及數目	佔該公司 已發行股本中 該股份類別 的百分比
錢元英	實益擁有人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3,000,000股	30%
蔣泉龍	實益擁有人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7,000,000股	70%

(b) 宜興新威利成稀土有限公司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股本權益 百分比
蔣泉龍	受控公司之權益	5%

附註：

該等權益乃透過宜興新威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該中國企業由蔣泉龍先生擁有90%權益，餘下的10%權益由其子持有。蔣泉龍先生亦為該企業的法定代表人。

(c) *Y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權益性質/身份	已發行股份 類別及數目	佔該公司 已發行股本中 該股份類別 的百分比
錢元英	信託之成立人	普通股份1股	100%
錢元英	信託之成立人	優先股份25,000股	100%
蔣泉龍	受控公司之權益	普通股份1股	100%
蔣泉龍	受控公司之權益	優先股份25,000股	100%

附註：

YY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Y Trust的受託人YYT (PTC) Limited所持有，而其受益人為蔣泉龍先生的配偶錢元英女士及其子全資擁有的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錢元英女士為YY Trust的成立人。蔣泉龍先生及錢元英女士為YYT (PTC) Limited的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載，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緊密關聯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持有或被視為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會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載，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YT (PTC) Limited所持有的公司YY Holdings Limited以實益擁有人身份以好倉持有本公司股份707,179,2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30.20%。
2. YYT (PTC) Limited被視為以好倉持有其所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的YY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07,179,200股的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載，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概無其他人士通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在本公司核數師協助下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政策及原則而採納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已採納不低於標準守則的證券買賣守則(「公司守則」)。在本公司提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及直至本報告刊行日止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成員

於本報告刊行日，董事會成員包括錢元英女士、蔣泉龍先生、蔣大偉先生及蔣才南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黃春華先生、金重先生及王國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錢元英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